

证券代码：873462

证券简称：河钢数字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6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石家庄高新区中山东路 856 号科技创新服务中心 1 号楼河钢数字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李毅仁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章程必备条款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自身情况，完善公司制度，公司董事会对原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拟修订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河钢数字

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拟修订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拟修订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拟修订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拟修订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河钢数字

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拟修订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拟制定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全国

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拟制定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拟制定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

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 5,000 万元信用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河钢数字日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申请 5,000 万元信用贷款授信额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河钢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19 日